

证券代码：600052

证券简称：东望时代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95

##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：东阳利维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阳利维能、被担保人”），为上市公司关联人
-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本次担保金额为 9,600 万元（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为 8,000 万元）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 9,600 万元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：8.72 亿元（根据现有资料估算的风险敞口，不代表最终确定金额）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参股公司东阳利维能为了满足项目建设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信银行”）申请贷款，授信金额为 5.5 亿元，贷款期限 7 年。根据贷款银行要求，需东阳利维能提供土地和在建工程抵押，以及其各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。

为支持东阳利维能的项目建设及满足相应的授信需求，公司拟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为东阳利维能贷款金额的 32% 部分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，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 1.76 亿元。东阳利维能其他股东均按其持股比例提供信用担保。

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、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、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参股公司东阳利维能提供总额不超过 1.76 亿元的担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、2023 年 12 月 14 日

披露的《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 2023-073; 临 2023-076; 临 2023-088)。

## 二、进展情况

2023年12月25日,公司与中信银行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,公司为东阳利维能提供9,600万元的担保,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担保额度范围内。合同主要内容如下:

1、担保人(甲方):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、债权人(乙方):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

3、担保债权: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担保的债权是指乙方依据与东阳利维能在2023年12月25日至2030年12月25日(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)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(包括借新还旧、展期、变更还款计划、还旧借新等债务重组业务合同等)而享有的一系列债权。

4、担保债权最高额限度:债权本金9,600万元和相应的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迟延履行金以及为实现债权、担保权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之和。

5、担保合同及其编号: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【2023信杭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】

6、保证范围: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迟延履行金、为实现债权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评估费、过户费、保全费、公告费、公证认证费、翻译费、执行费、保全保险费等)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。

7、保证方式:连带责任保证

8、保证期间: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,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;东阳利维能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。

## 三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约为10.84亿元(含

本次，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，根据现有资料估算的风险敞口，不代表最终确定金额)，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6.65%。目前逾期及涉诉债务对应的担保金额 8.72 亿元(根据现有资料估算的风险敞口，不代表最终确定金额)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望时代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27 日